

诗是行者 的夜歌

古诗词里的旅行攻略

王晓伟 著

诗，非行走不能悟也
打开这本书
跟着诗歌去旅行

中国华侨出版社

诗是行者
的夜歌

古诗词里的旅行攻略

王晓伟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诗是行者的夜歌/王晓伟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0.9
ISBN 978-7-5113-0640-1

I. ①诗… II. ①王… III. ①古典诗歌—文学欣赏—中国
IV. ①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66408 号

● 诗是行者的夜歌

策 划/千喜鹤文化

作 者/王晓伟

责任编辑/文 心

特约编辑/张秀琴

装帧设计/视觉共振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毫米 1/16 印张/15.25 字数/220 千字

印 刷/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3-0640-1

定 价/25.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 辑 部: (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 行 部: (010) 64446051 传真: (010) 64439708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目录

美丽沧桑〔自序〕	三
金谷园情殇	七
寻梦若耶溪	十七
宣城怀想	二十九
烟雨西塞山	四三
遥望莫金台	五五
忘情铜川	六九
浣花溪诗情	八一
风雪永州	九七
谢亭劳歌	一〇九
玉溪喜心	一一七
摩诃池梦吃	一二九
汴京雨暮	一三七
情归颍州	一四七
寂寞金明池	一五九
放途温暖	一六九
横塘遗梦	一八一
再见青州	一九一
沈园惊鸿	二〇五
间情桃花庵	二一七
叶落汾湖	二二九

美丽沧桑

自序

有时候我发现我与身边的喧闹世界格格不入，却依旧栖身在它的白天与夜晚，任噪音与灰尘如影随形。在接下来的每一天，生活往往逆着意愿随心所欲地发展，像太阳的光芒不知何时绽放；像我置身的这一方空间，雨雪慢慢地飘落进来，我只能用积久而成的绵韧，把飘零与寒冷呼吸为遥远的诗意。

我并不善表白，有时甚至把温暖疏离为煎熬，把幸福碾压为痛楚。甚至对文字，我都无法给予充足的信任，因为恰恰是它让我的心地一览无余。

在苍茫的星空与月光下，一个人的身影恰如一袭透明的长袍，看上去的飘逸也许只是远观的错觉。感情给予每个人丰富敏感、百味丛生的体验，也让每一个鲜活的个体暴露出千疮百孔的痛点。而

微笑像鲜花，尽管给予别人的都是舒畅与芬芳，却把沉重的双脚牢牢地困守在泥泞的土壤。

我需要忽略那些暗暗燃烧的焦灼，让北窗下的这个岑寂背影慢慢模糊起来。

幼时的风景只能在记忆中反复呈现。春天甫至，满树杏花热烈奔放起来，雨后的山冈让我离村庄越来越远，还有那射向蓝天的一尾响箭，到现在还没有落到我的眼前。昔日的风景是最美丽的诗篇，可惜我只能吞咽语言的痛苦，沉湎于时光的幻想。

我在小屋贴满牛皮纸的墙上用粉笔一首一首写下那些印在课本上的古典诗词，然后躺在床上就着煤油灯光把它们一一背诵下来。这应该是有关诗词的较早记忆，是那些历经千年却鲜活如初的文字精灵叩响了我紧闭的心扉。

已然忘记了与那些直击心底的诗词邂逅于哪里，在向前跋涉的路途上，我好像突然遭遇了一场唐风宋雨。我紧攥着那些落入手心的晶莹，看它们在目光的长久摩挲下成为熠熠闪亮的珍珠。在青春生命的旅途中，那些绮丽与懵懂、温情与背叛、笑靥与眼泪如今只能回忆，而诗词的温润和婉到现在还存留指尖。

我在思绪翻涌的时候写了不少散文，看心中所思所想落入纸面，仿佛却却了什么，竟又有无形的负累。这些渺小的情绪让我增添怨艾与低回。但是又有什么更好的办法来排解内心不绝如缕的波澜呢？

写作此书出于一种偶然的机缘。我行走在诗词的丛林里，脚步在不经意间慢了下来，竟然发现一些奇花异蕊并流连难舍，像发现了夜明珠，捧在手心的同时竟起了万千感触。于是从2007年的11月份开始，我着手于这本书的写作。

很惭愧，我只是一个行走于书册间的作者，那些陌生而遥远的名讳是我在阅读的过程中接连不断发现的，其实我从未到达。也许正是这种亲历的不足促进了我对它们的翻检，我在卷帙浩繁的书页里渐渐地看清这些含蕴丰富的山水。而且，我还在山水的旖旎形胜

之地发现了古代的诗人与他们写在云水间的诗歌。万卷古今消永日，一窗昏晓送流年。

况周颐云：“吾观风雨，吾览江山，常觉风雨江山之外，别有动吾心者在。”我在整个写作过程中的心态，庶几如此。

可是，如此题材的写作又是艰难的。需要大量地阅读、收集资料、甄别事实，然后选择一个心无旁骛的时机进入写作状态。这样，每一篇文字都不可能短时间内完成，而需要一个月左右的时间。暗夜，我会感到深重的寂寞。我想象着那些历史河流深处令我迷恋的人与事，像一尾尾游鱼以排山倒海之势向我涌来，心底又泛上安慰。

是的，是那些隐现于山水与城市间的诗人强烈地吸引了我，是那些飘扬于丛林与水湄的诗歌完全地蛊惑了我。在遭遇了无数次现实的冷遇之后，诗人回转身来，在山水间发现了忘情歌唱的姿态与自由舞蹈的灵魂。濡染了浓墨的山水反而更为厚重与深刻，尽管它们吸纳了文人的孤独与苦闷，却使自己超脱为精神的家园、诗意的栖止。这种山水与文人的相互成全也就成就了广袤大地上的人文传说，让后来者无尽无休地追寻与沉思、遥望与缅怀。

他们毫无例外地历经挫败，咀嚼苦难，吞咽血泪，但也许正是种种不幸的遭遇让他们写出超群绝伦的诗句，寒涩的现实把他们的诗行锻打得黄金一般闪亮。不一而足的沧桑经历让他们的作品神完气足、意象玲珑。在妖娆美丽的诗篇背后，洇染着他们难以言说的苦痛、伤感与哀愁。所以我钟爱“美丽沧桑”这四个字，它完全可以涵括这本书的所有篇章，也凝聚了我欲表达的思想。

也许是集中的巧合，也可能完全是我的意愿使然，我笔下写到的文人墨客往往苦寒潦倒，蹭蹬落魄，这是审美中的两难命题。但是历史成全了这种对于悲壮美的诉求，大凡文学星空的明月北斗都是以艰难的身世磨砺了自己的光芒。我并非甘于品味苦涩，而是想要从中提炼出一种华茂朴质的生存意志。我从每个所关注的诗人那

里总能找到一些命运的对应点。我写他们也发现了自己。这些古典诗词的美丽沧桑，是我想告诉每一个人的呼喊。

基于如此的构想，写作时囿于某个朝代就难免局促，我尝试一种天马行空、自由自在的行文方式，尽管在行文的过程中我充满劳累与困惫。到2009年9月底，历时近两年，我终于把预定的二十篇写完。回头再看，发现还是唐诗宋词占据了大部分的篇幅。后来也就释然，在诗歌的崇山峻岭之间，它们毕竟是并峙比肩的两座高峰，较多地吸引了我的注意力。我也只是撷取了其间凌寒傲霜的几枚花枝，想把我的发现写给别人看，尽管这种发现可能是稚嫩或迟要的。我意犹未尽地走下山来，在蜿蜒幽邃的山道上又会拾起五彩斑斓的翠微，那会成为我全新的写作素材。我也希望能够尽快地把它们挥洒为纸上的云烟。

我只是在时间的缝隙里写作，在人群的背后写作。我最舒服的写作状态是静静地坐在北窗下，听窗外的冷雨噼里啪啦地敲打着金属窗棂，而我却沉浸在古典诗词的幽梦里，一任情思翩跹，花雨拂满，缱绻落尽，飞鸿过遍。

金谷园情殇

壹

我曾无数次地行经洛阳，也曾在洛城作短暂的停留，因此多次看到城内某一处古色古香的门头上“金谷园”三个大字。我始终认为这里就是西晋石崇（字季伦）曾经声色犬马的所在，但我从来没有真正走近过。这样的岁月持续了十多年，当我发现和这座园子紧紧联系在一起的还有一个叫绿珠的女子，再看到“金谷园”那三个辉煌的金字时，就感觉到洛城的上空多了几分绮丽惆怅的色彩。在巨奢的标本人物石崇的身旁，竟然还有这么一个千娇百媚的女子。而历史上人事的组合往往是以扭曲的方式进行，这让我一次次地想超越时空回到那个魑魅混乱的年代，想看清每一个真实的面目。可这显然是虚妄的，在孤独的落寞里，在往事的河流里，石崇和绿珠的影像不待清晰又模糊起来。

甚至连我亲见的金谷园都日渐迷离。可以肯定的是，金谷园到有唐一代即已荒废不堪，到现在还能够存留下什么呢？这些我到后来才知道。曾为洛阳花下客，也不过是不解风情的懵懂少年。

当时金谷园究竟是一个什么样子？可以从石崇本人的文字找到答案。先看《金谷诗序》：

世嗣，年五十，为晋。余以元康六年从太仆卿出为使，持节监青徐诸军事、征虏将军。有别庐在河南县界金谷涧中，去城十里，或高或下，有清泉茂林，众果、竹柏、药草之属，莫不毕备。又有水碓、龟池、土窟，其为娱目欢心之物备矣。时征西大将军祭酒王诩当还长安，余与众贤共送往涧中，昼夜游宴，屡迁其坐。或登高临下，或列坐水滨。时琴瑟、笙筑，合载车中，道路并作；及住，令与鼓吹递奏。遂命赋诗以叙中怀。或不能者，罚酒三斗。感性命之不永，惧凋落之无期。故具列时人官号、姓名、年纪，又写诗着后。后之好事者，其览之哉！凡三十人，吴王师、议郎吴中侯、始平武功苏绍，字

元康六年（公元 296 年），石崇、苏绍等 30 人在金谷园为征西大将军王诩送行，昼夜游赏其中，并饮酒赋诗。诗成后集为一册，石崇为之作序，这就是《金谷诗序》。很多人都熟记王羲之的《兰亭集序》，其实，王羲之也曾经因为有人把自己的序文与石崇的序文放在一起比较而自鸣得意。事见《世说新语·企羡》：“王右军得人以《兰亭集序》方《金谷诗序》，又以己敌石崇，甚有欣色。”确实，石崇的诗集序应该算是同类题材中较早的作品，自有其独到的地方，甚至后来李白写作《春夜宴诸从弟桃李园序》，罚酒的办法也照搬石崇定下的规矩。由此序文可见，金谷园的面积足够大，地势或高或低，茂林掩映，清泉映带。里面有各种各样活蹦乱跳的家畜，也有鱼塘、土窟、舂米用的水碓等点缀其中。这里时常高朋满座、嘉宾云集，琴瑟和鸣、笙筑交响，徘徊斯地、游宴其中，确乎美不胜收、乐而难返。

类似对金谷园的描摹在《归引》小序》中也可以见到：

余少有大志，李达流俗。弱冠登朝，历任二十五，年五十以事去官。晚年更乐放逸，笃好林藪，遂肥遁于河阳别业。其制宅也，却阻长堤，前临清渠。柏木凡于万株，江水周于舍下。有观阁池沼，多养龟鱼。家未习技，颇有秦赵之多。出则以游目弋钓为事，入则有琴书之娱。又好服食咽气，志在不朽，傲然有凌云之操。款复见奇器，婆娑于九列，用于人间烦黜，常思归而永叹。寻览乐篇有思归引，僮古人之心有同于今。故制此曲。此曲有弦无歌，今为作歌辞以述余怀。恨时无知音者，今造斯多而播于丝竹也。

不必参看其他的文献，金谷园的盛况宛然就在眼前。这里林木葱茏、山水旖旎，可谓美轮美奂，人间仙境。在中国园林史上，金谷园是不可多得的明珠与奇葩。在侈靡享乐方面，古人往往更能够花样翻新。坐镇名园的石崇，以近乎表演的方式奉献了一场令人瞠目结舌的奢欲大戏。

貳

据《晋书·石崇传》记载，石崇的父亲石苞临终时分财物给诸子，惟独没有石崇的份儿。石崇的母亲很纳闷，石苞作了这样的回答：“此儿虽小，后自能得。”知子莫如父，但是令石苞没有想到的是儿子竟然以巧取豪夺作为聚财的手段。在石崇为荆州刺史时，明火执仗劫掠客商，一时财产丰积，暴为巨富。这些亦官亦盗的勾当并没有妨碍他在仕途上的一路前行。他沉浮宦海广交朋友，最后官至卫尉，却始终以自己豪奢放纵、挥金如土的另类人生载入历史的别册。

不管在什么方面，总需要有一个对手来和自己较量，这样的人生态度才称得上刺激。所幸的是，仿佛量身定做的一般，就有一个以颯

富为乐要和石崇一决高下的人物出场，在本来就热闹非凡的西晋政坛上演了一场以他们两个为绝对男主角的飙富大戏。这个人很有来头，他就是晋武帝司马炎的舅舅王恺。

王恺有皇帝老儿暗中相助，自然不把石崇放在眼里。但是当他把皇帝赐予他的一株二尺来高的珊瑚树炫耀于石崇面前时，石崇竟然手持铁如意，当即把它击得粉碎。对此，石崇底气十足，因为他可以一下子拿出更高更多的珊瑚树。王恺为此怅然若失很是正常，他对石崇家的牛比他家的跑得快心有不甘，遂收买石崇的手下人问个明白。许多为人熟知的小故事已然证明王恺不是石崇的对手，甚至皇帝偶尔也处于下风。

《耕桑偶记》载有这么一件趣事：武帝把外国进贡的火浣布制为衣衫，然后穿上它得意洋洋地驾临石崇的宅第。石崇得知武帝穿了一件非同寻常的衣服要来显摆一下，并没有表现出丝毫艳羡，反而穿上了平常衣服，却让他的 50 个奴仆下人都穿上火浣衫迎接武帝。我不知道武帝看到如此排场时，是怎样掩饰他内心的惊诧与慌乱？在他颜面顿失的时候，会不会牙根痒痒、怒意翻涌呢？

想想都为石崇感到后怕，连皇帝的威风他都敢灭，那他是否感到了胜利者的寂寞呢？据说有一个让石崇服气的人物，此人名叫范丹，是石崇的朋友，家境贫寒。石崇每次请范丹喝酒，都用四块金砖垫桌腿，吃山珍海味，每次都把范丹感动得一塌糊涂。但范丹只能在每年秋收的时候请石崇到家里小撮一顿。家里没有金砖，范丹就让他四个儿子趴在下面垫桌腿。石崇山珍海味吃腻了，吃吃农家饭也很不错，加之四个大活人顶着饭桌，能随太阳照射角度的移动而移动，真是无敌了。

不过，陶醉在胜利喜悦里的石崇并没有意识到他争强好胜时的幼稚，在接连收拾了两大斗富劲敌之后，他在自己的安乐窝金谷园里觥筹交错，纸醉金迷，歌舞终日，甚至于草菅人命。石崇每次请客宴饮，常常让美人斟酒劝饮，如果被劝酒的客人没有喝干，就让

内侍把美人推出斩首。王导与王敦一起去拜访石崇。王导知道他们家的规矩，又素不能饮，勉强喝了几杯至于大醉。轮到王敦，坚持不喝以观其变，结果石崇杀了三个美人。

繁茂的生命之树此时尚且不如一株临风飘摇的小草，我不知道当石崇以杀人为戏看鲜血淋漓的时候，是否会想到有朝一日他自以为高贵的头颅也会片刻滚落？一个以为可以为所欲为的人忘了一件事情：他头顶的朗朗乾坤正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并设计着怎样让他得到相当的报应。

可就是这样一个以奢糜相尚、视人命为草芥的超级享乐主义者，却也可以挥毫泼墨，吟诗作文，名列西晋文坛极其重要的文学社团“二十四友”。这个文学社团几乎把当时重量级的文人笼络净尽，潘岳、左思、陆机、陆云、刘琨等大名鼎鼎的人物俱在其列。这一社团的人物在美丽的金谷园日日欢宴，夜夜笙歌，同吟同唱，畅快至极。可惜的是，“二十四友”的发起人与组织者是臭名昭著的贾谧。随着“八王之乱”掀起的飓风，贾谧殒身其中，“二十四友”也走向了消亡。斯人已去，斯文尚存，石崇《王明君辞》是一首较早的咏昭君的诗作。

我本汉家子，将适单于庭。
辞诀未及终，前驱已抗旌。
仆御涕洟离，转马为悲鸣。
哀都伤五内，泣泪沾朱缨。
行行日已远，乃造匈奴城。
近我于穹庐，加我鬃氏名。
殊姿非所安，重誓非所荣。
父子见凌辱，对之惭且惊。
杀身良未易，默默以自生。
勇士亦何聊，积思常愤盈。
愿假飞鸿翼，弃之以遐征。
飞鸿不我顾，伫立以屏营。
昔为匣中玉，今为粪土英。
初华不足欢，甘为秋草并。
传语后世人，远嫁难为情。

是啊，远嫁难为情！我不知道当绿珠轻抚琴弦、缓启朱唇的时候，她心中想起王氏昭君的无奈幽怨，还是眼中泛起浓浓淡淡的故乡乡思？

如果不是石崇的偶然到访，绿珠本是一个无忧无虑的凡尘女子，幽居空谷，临风独立。但是，混乱时代往往有完美良人、凄美故事、绝美诗篇，两者相互咬啮、挣扎与冲突，开放出沾染了泪痕与血色的花朵，在时间的洪流与历史的原野上迎风战栗。宋代小说家乐史在《绿珠传》中写道：“晋石崇为交趾采访使，以真珠三斛致之。”王嘉《拾遗记》谓：“石季伦（崇）屑沉水之香如尘末，布象床上，使所爱者践之，无迹者赐以真珠。”对于石崇来讲，美女与真珠可以等价交换，二者也都可以成为掌上玩物。我看到的不是真心的欣赏与爱恋，而是漠视生命尊严的霸道与鲁莽。三斛真珠买断绿珠自由身，离开家乡博白县境的嘉山秀水，绿珠成为金谷园内最艳的芳蕊。

在声色享受方面，石崇绝对是个大师级的人物。金谷园内，美艳者千余人，她们华衣丽服妆饰相同，佩声轻者居前，钗色艳者居后，想要有所招呼，不呼姓名，只听佩声，只看钗色。石崇又刻玉龙配，制凤凰钗，昼夜寻欢声色相接，称之为“恒舞”。我难以揣摸绿珠的内心世界，在这个欢歌终日的园中之园，她隐秘的内心世界是否会有倾诉的时间与地点？当她轻轻地吹起玉笛，往事飘忽而至，当她随《明君》曲翩然起舞，清泪一时婆婆，是怀想少时的懵懂，还是感念隐约的不安？

慢藏海盗，冶容海淫。当奢侈的雾障遮住双眼，在扰乱纷起的时代，石崇享受到无上的荣耀，也必定遭遇没顶的灾难。

有些痴傻的晋惠帝继位，“丑而短黑”（晋武帝语）的皇后贾南风专权。她设计陷害杀死了太子司马遹，身处京师的赵王司马伦联合齐王冏发动政变。惠帝不慧，南风不熏，八王乱起，西晋朝廷内部展开血腥屠戮。贾南风、贾谧被杀，后来司马伦野心膨胀，逼

惠帝退位，自己当上了皇帝。石崇因为是贾谧的党羽而被罢免了官职，石崇的外甥欧阳建恰好与司马伦有仇，而司马伦的心腹宠臣孙秀又对绿珠垂涎三尺，觊觎已久。金谷园内，石崇和绿珠正在清水之滨的凉观上赏景流连，孙秀的兵士已然来到身边，点名索要绿珠。石崇招出貌若天仙、身穿锦罗的侍妾、婢女数十人，任使者挑选。使者说：“君侯身边的美人果然倾国倾城，但我们是要带绿珠回去复命的，不知哪一位是？”听闻此语石崇勃然大怒：“绿珠是我的最爱，你们是不能带走的！”尽管后来使者出而又返，石崇都没有交出绿珠。

孙秀闻报恼羞成怒，遂力劝司马伦诛灭石崇、欧阳建。石崇察觉大事不妙，就伙同黄门郎潘岳与淮南王等商量诛杀司马伦。事情很快就被察觉，当石崇还在金谷园内的亭楼上饮酒的时候，抓捕他的官兵已到楼下。死期临近，一切已无法挽回，石崇谓绿珠曰：“我今为尔得罪。”绿珠泣曰：“当效死于官前。”（并见《晋书·石崇传》）当即投于楼下而死，一代佳人顷刻间香消玉殒。而石崇的母、兄、妻子、儿女，无论少长都被杀害，死者十五人，石崇被弃尸东市。

红残钿碎花楼下，金谷千年更不春。

肆

我总觉得历史是无情的，让灿若人间仙境的金谷园一朝毁废。绿珠已魂归长天，园内佳丽一时间也风流云散，只留下“金谷春晴”的绮丽字眼令人怅望回想。可是，在灾难蓦然临头之前，历史也曾经留足了可供思虑的时间，却被用来付以无穷的歌舞，最后它只能眼睁睁地看一段闹剧，以悲剧收场。红颜常常为莽汉眷恋，但最终的结果却往往是莽汉不保，红颜凋残。

晋臣荣盛更谁过，常向阶前舞翠娥。香散艳消如一梦，但留风月伴烟萝。

石崇爱绿珠吗？应该是爱的吧，否则怎么会有三千宠爱集于一身，怎么会在孙秀的高压下坚持不交出绿珠？连他也深信这一点，因为他觉得自己是以生命的代价保护了绿珠，进而觉得是绿珠导致了自己亡命的结局。如果石崇没有说出那句话，我宁愿相信他是深爱绿珠的，是一种付出生命也在所不惜的生死不渝的爱。令人意外的是，他却把自己的死归咎于绿珠，言外之意就是如果不是你，我也许还会好好地活着。是这样的吗？无须辩驳，石崇并不明白他的死因，反而迁怒到一个弱女子的头上，何其愚蠢！直到被押往东市，他才幡然醒悟：“奴辈利吾家之财。”（《晋书》）悔之晚矣，惜乎绿珠已死。

是啊，当眼前的这个男人说出那句充满怨责的话语，绿珠已然别无选择，也只有纵身一死作出悲壮的回答。情知错不在己，也要以死相报。相对于石崇而言，绿珠爱得忠贞，毫无怨尤。我想，假设石崇什么也不说，以绿珠的性格，她也决不会投怀送抱，谄笑于孙秀面前，而依然会选择以了结生命来成全爱情。只是如果这样，我也许会难以判断石崇更爱绿珠，还是更爱自己。

我宁愿相信在绿珠的柔肠千转之中还暗藏着百炼成钢的刚强，并最终演绎为一场为了爱情而奋不顾身的悲壮诀别。从来几许如君貌，不肯如君坠玉楼。并且这种惨烈的情殇会成为一种痛彻心扉的内心体验，以至于让后来人在登上高楼的时候，不敢身倚阑干，因为在不经意的回眸之间，会看到淋漓的鲜血如花瓣般撒满地面。

悲剧重演是历史的拿手好戏，时间是疗伤的良药，却不会洗尽曾经的血污，甚至于把悲剧扩大。孟棻的《本事诗》、张鷟的《朝野僉载》、刘餗的《隋唐嘉话》等著作，都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唐武后时，左司郎中乔知之有一宠婢名叫窈娘，艺色为当时第一。武后的侄子武承嗣倚权仗势，横刀夺爱，强行把窈娘掳入武府。乔知之